

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管理委员会

闲置土地信息公开公告

根据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53号)规定,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1月15日依法认定下列一宗为闲置土地,现将有关信息公开如下:

用地单位:汕头市中鑫房地产有限公司

土地位置: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00310地块

宗地面积:14227.30平方米(折合21.341亩)

闲置时间:2023年9月23日起

闲置原因:企业原因

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
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月5日